

2023年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

一、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法律、法规、政策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市、区人民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

（二）负责居民区、街巷的环境卫生和绿化美化管理工作，组织辖区内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

（三）组织和监督对违法建设、违法占用道路、无照经营以及违反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管理规定行为的查处工作。

（四）配合市、区环境保护部门监督环境污染项目的治理。

（五）协同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施工单位依法施工，防治施工扬尘、扰民；配合建设、施工单位做好居民工作，维护施工秩序。

（六）在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开展拥军优属、地区交通安全、人民防空等工作。

（七）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八）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险等社会保障工作，做好住房保障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工作。

（九）制定社区建设、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发展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

（十）组织社区服务志愿者队伍，动员单位和居民兴办社区服务事业。

（十一）指导社区居委会工作，及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十二）对居民进行法制和社会公德教育，组织居民参加社区环境整治等社会公益活动。

（十三）负责对辖区内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的成立及活动进行协助、指导和监督，协调处理纠纷。

（十四）组织单位和居民开展多种形式的文明和谐社区创建活动。

（十五）负责人口和计划生育、卫生健康工作；做好红十字会工作。

（十六）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和社区教育、卫生工作，普及科学常识。

（十七）负责组织实施本区域基层应急管理及各类突发事件的应对工作。

（十八）负责社会经济工作，做好非公有制经济和统计工作。

（十九）承担区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依法下放的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

(二十)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下设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社区建设办公室)、管理办公室(生环境和应急管理办公室)3个部室，总计在编在岗人员9人。

三、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此次预算公开内容为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收入总计 146.2 万元，支出总计 146.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增加 4.9 万元，上升 3.5%。主要原因：业务需要，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增加；支出总计 146.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支出增加 4.9 万元，上升 3.5%。主要原因：业务需要，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收入合计 14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6.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支出合计 1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7 万元，占 94.9%；项目支出 7.5 万元，占 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6.2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4.9 万元，上升 3.5%，主要原因：业务需要，人员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

预算为 1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7 万元，占 94.9%；项目支出 7.5 万元，占 5.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 万元，占 16.3%；卫生健康支出 12.3 万元，占 8.4%；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4.2 万元，占 64.5%；农林水事务支出 7.5 万元，占 5.1%；住房保障支出 8.4 万元，占 5.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5.1 万元，占 97.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6 万元，占 2.6%，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 2022 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0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023 年我单位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预算数较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开支，我部门未安排出国（境）的业务。

(二)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 2022 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我部门未安排公务接待。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预算数较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办事处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办事处无公务用车。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本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2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培训费以及公务接待费，比 2022 年减少 4.1 万元，下降 44.1%，主要原因：我办事处严格按照规定要求，缩减开支，坚持节俭，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3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4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35.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3.6 万元。支出项目共 1 个，支出总额 7.5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0 个，支出总额 0 万元。2023 年我部门拟组织对 1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7.5 万元。我部门 2023 年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主要是：我部门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湖滨区大安街道办事处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46.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23.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2.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94.2
		十三、农林水事务	7.5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8.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6.2	本年支出合计	146.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6.2	支出总计	146.2

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单位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 计	一般 公 共 预 算	政府 性基 金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小计	其中： 财政 拨款													
	合计	146.2	146.2	146.2	146.2													
03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 民政府大安街道办 事处	146.2	146.2	146.2	146.2													
031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 民政府大安街道办 事处	146.2	146.2	146.2	146.2													

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146.2	138.7	125.6	7.9	5.2		7.5		7.5
			03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 大安街道办事处	146.2	138.7	125.6	7.9	5.2		7.5		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	6.1		6.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	0.9		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2	11.2	11.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5.6	5.6	5.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0	5.0	5.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3	7.3	7.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4.2	94.2	88.2	0.9	5.2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	7.5						7.5		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	8.4	8.4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46.2	一、本年支出	146.2	146.2	146.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46.2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	23.8	23.8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2.3	12.3	12.3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4.2	94.2	94.2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7.5	7.5	7.5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8.4	8.4	8.4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46.2	支出合计	146.2	146.2	146.2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146.2	138.7	125.6	7.9	5.2		7.5		7.5
			03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 大安街道办事处	146.2	138.7	125.6	7.9	5.2		7.5		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	6.1		6.1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	0.9		0.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2	11.2	11.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5.6	5.6	5.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0	5.0	5.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3	7.3	7.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4.2	94.2	88.2	0.9	5.2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 的补助	7.5						7.5		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4	8.4	8.4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8.7	135.1	3.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01	办公经费	0.6	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	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	3.6	
30305	生活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4	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6	5.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5	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7	8.7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5	6.5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	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	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0.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0	61.0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5	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	1.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	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6	1.6	
30229	福利费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		1.6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		1.3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		0.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8.4	8.4	

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产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46.2	146.2	146.2									
03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146.2	146.2	146.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	01	办公经费	0.6	0.6	0.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	1.3	1.3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6	3.6	3.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4	2.4	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2	11.2	11.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	5.6	5.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5	3.5	3.5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2023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50	7.50							
	03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7.50	7.50							
特定目标类	村级组织（社区）运转经费，基层组织建设奖补专项经费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7.50	7.50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年度履职目标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2、研究决定本街道城市管理、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等方面的重大问题。3、制定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规划。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上级交办任务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2、研究决定本街道城市管理、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等方面的重大问题。3、制定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规划。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46.17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46.17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38.67	
	（2）项目支出		7.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2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绩效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的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街道搬迁更名	≥95%	完成街道搬迁更名工作
		社区划分、招商引资	≥98%	社区划分、招商引资等重点工作。
	履职目标实现	完成政府交办各项综合任务	≥98%	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协调社区纠纷	持续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3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31		7.50	7.50										
031001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大安街道办事处	7.50	7.50										
411202230000000033543	村级组织（社区）运转经费，基层组织建设奖补专项经费	7.50	7.50										